

爱的文丛

席慕蓉

MURONG XI

情語

LOVE FEELING

要了解世间美丽与
珍奇的无限，
要安静要知足从容
不要后悔我所有的
抉择，所有的分离

伊犁人民出版社

爱的
文丛

席慕蓉

情語

LOVE FEELING

要了解世间美丽与
珍奇的无限，
要安静要知足从容
不要后悔我所有的
抉择，所有的分离

伊犁人民出版社

特邀编辑：李元谋

封面设计：大野

爱的文丛

宗 华 编

伊犁人民出版社出版

(奎屯市北京西路 28 号 邮编：833200)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番禺官桥彩色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40 印张 600 千字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200 册

ISBN 7-5425-0536-9/1.226 定价：75.00 元

如有印装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

篇首絮语

对于生活，我们都曾有过憧憬、追求、挫折和失望；关于命运，也会产生怀疑、质问、怒愤或感激，也许我们会在繁忙琐屑的柴米油盐中遗漏了一些平凡却又珍贵的记忆，再难回想起那匆匆而过的岁月留痕，然而有一个人却细心地注意到了这一切，她用笔真实地记录下这些虽然细微，却是那么意味深长的心灵之声，组成了这一册隽永的《情语》，她就是台湾作家席慕蓉。

席慕蓉生长于诗书之家，早年曾到欧洲游学，她的祖先是蒙古人，古老的游牧民族血统使她生就坚强好胜的性格，而多年的绘画学习又使她养成纤细敏锐的艺术触觉，集名画家、教授与幸福家庭的主妇等多重角色于一身的她，善于从人们生活中一些习以为常的现象入手，发掘出其中蕴含着深远意味。她常常以一颗真诚热切的心去观察社会、思考人生，并且用自己的智慧和人生经验加以分析、归纳。她也并不缺乏艺术家的激情，这使她的文章显得清新流利、一泻如注，而大胆丰富的联想和细腻传神的描写更令读者玩味再三，不忍释卷。

当我们久居都市而忘记了大自然神奇缤纷的风貌的

时候，当我们因为全身心地迎合时代越来越迅速的节奏而停止了对人生和命运的思考时，当我们充满喜悦、欢愉、哀伤或悲凉的各种情绪而渴望找到共鸣时，甚至当我们寻找一方净土以求休憩疲惫的身心时，不妨打开这本精美的《席慕蓉情语》，感悟一下女作家丰富的内心世界，领受她睿智而又不失温柔的情怀，在那夜长人静之际，以香茗一杯相佐，也就是人生一大乐事吧。

爱的絮语

从林中吹过细醉的风，我的孩子从梦中醒来了。双颊温香如蔷薇，黑亮的眼睛在四处搜索、探寻。那神情从睡意朦胧变为惊奇，变为惶恐，再变为忧伤，忽然间看见了她的母亲，于是，笑意霎时从整朵粉红的小蔷薇上荡漾开来：“妈妈，妈妈。”她满足地轻声呼唤我。

而我遂温柔地俯身就她的呼唤，一如亘古以来所有的母亲。

在孩子不听话时，我心中充满了懊恼，停止了呼叱，我独自扶着头，坐在角落里，疲倦地流泪了。

而那在一秒钟之前还在疯狂状态的顽童忽然安静下来了，远远地，她用又清又亮的眼睛注视着我。然后蹒跚地爬过来，攀住我裸露的膝头，那温热的小手掌试着要拨开我的双手，“妈妈？”“妈妈？”

唯一的词汇可以有多少种变化！妈妈，你别哭了。妈妈，我不再闹了。妈妈，我后悔了。妈妈，我爱你！

在从前，玫瑰对我象征甜美的爱，而在今天，它代

♥ 席慕蓉情语 ♥

◆ 爱的絮语 ◆

表危险，因为，它的刺会伤害我的孩子。

在以前，奔跑对我是一种享受。而在今天，我必须慢慢地走，因为我的孩子的脚太小太弱了。

当我是少女时，我怕黑，怕陌生人，怕一切可怕的事物，但当我今天成为母亲时，为了我的孩子，我变成一只准备对抗一切危险的母狼。

孩子，你是在什么时候来到我们身边的？

是跟着待产室窗外的曙光来的吗？

还是再早一点，在上一个春天，在那个胖医生向我恭喜时来的吗？

还是更早一点，在我和你的父亲忽然发现屋子太冷清，而邻居婴儿的笑声太可爱时，你已在我们心中成形了吗？在我们的渴望中，你已开始微笑了吗？

而今天你来了，你没让我们失望，果然长得和我们渴望的一模一样。

父亲回家了，孩子在门里看见，便跳跃着叫：“爸爸，爸爸。”

然后，两只白胖的小手举起她父亲的拖鞋，东歪西撞地跑到门边，一边叫着：“爸爸鞋鞋，爸爸鞋鞋。”

那个辛苦奔波了一天的父亲，在一进门的这一刹那就获得满足的补偿了。



♥
席慕蓉情语
♥

猫 缘

“小姐，别碰！让它们的妈妈把这碗饭吃完好吗？”

那个男生伸手拦住她，同时还指一下在窝旁不安的老猫，那个老猫可真瘦！

“好可怜的老猫，没东西吃还要喂小的，你看，几天就瘦下来了。”

还是那个男生在讲话，这时候，女孩想起来了，这就是那个她很想看一下的男低音，不禁好奇地对男生看过去，那个男生也正好转过脸来。

于是，故事就这样开始了。

两年以后，他们订了婚，再过两年，他们结了婚。

在结婚的前夕，女孩问男孩，他想不想知道，她为什么嫁给他。新郎说想听，于是，新娘就说了，很郑重其事地：

“第一，我爱听你的声音，你的标准国语。第二，因为你爱猫。我想，一个那么爱猫的男生，一定有一颗良善的心，将来除了爱猫之外，一定也爱太太，爱小孩。”

成长的痕迹

也许事情总是不一定能如人意的。可是，我总是在想，只要给我一段美好的回忆也就够了。哪怕只有一天，一个晚上，也就应该知足了。

很多愿望，我想要的，上苍都给了我，很快或者很慢地，我都一一地接到了。而我对青春的美的渴望，虽然好像一直没有得到，可是走着走着，回过头一看，好像又都已经过去了。有几次，当时并没能马上感觉到，可是，也很有几次，我心里猛然醒悟：原来，这就是青春！

在那一刻，我心里开始感到一种缓慢的痛苦，好像有声音在我耳旁，很冷酷地告诉我：你只能有这一刹那而已。在这以前，你没料到你会有的，在这之后，你会忘掉你曾有。百合花才是完完全全属于这里的，而你只不过是一个过客，必得走，必得离开。不能像百合一样，永远在这座山峦上生长、盛开。

♥
席慕蓉情语
♥

◆ 成长的痕迹 ◆

可是，没有用，真的没有用。正如那声音所告诉我的一样，我仍然无法把握住那些逝去的时刻。而那些被我摘下的百合虽然很快地都凋谢了，可是，在我每次回想起来的时候，它们却总是依旧长在那有着淡淡的斜阳的高山上，盛开着，清纯而又洁白，在灰绿色的暮霭里，对我展现出一种永不改变和永远无法触及的美丽。

当时那样的年轻，总以为这些时刻是本来就会出现的，是我该享有的，心里的感动只是因为它们出奇的美丽而已。却一点也没想到，能有那样的一个晚上，能在初春的季节来到那样高一座山上，能有那样一大片郁苍苍的林木，能有那样一整夜清朗朗的月光。实在是一种人间稀有的遇合，一场永不会再重现的梦境。

那天晚上，站在那条曲折的山径前的时候，我刚刚二十岁，月亮刚刚从山边升起。

那是怎样的一轮月啊！

在它还没出现的时候，世界一片阴暗，小径显得幽深可怕，我几乎没有勇气举步。而当月亮从山后升起的时候，就在那一刹那之间，所有的事与物都和月亮一样，对我发出一种如水般清明透亮的光泽，我的心也在

那刹那之间，变得饱满、快乐和安祥。

幸福有时候就只是一种非常单纯的感觉而已。在那一夜，当我顺着那一条长满了羊齿植物的小径，缓缓地往山上走去的时候，也许是因为路的迂回，也许是因为心中的快乐，竟然一点也不觉得攀爬的辛苦和费力。

走到一块林木稍微稀疏的空地上，刚好有几块大石头可以让我们坐下来休息一下，当我抬头仰望天空的时候，只觉得那些树怎么长得那样直，那样高。月光在那样晴朗的天空上如水银般直泻下来，把我整个人都浸在月光里，觉得心也变得透明起来了。青春真如醇酒，似乎都在那夜被我一饮而尽，薰然而又芬芳。

那是怎样的一种青春啊！

而并不是夜夜都能有那样一轮满月的，也并不是人人都能遇到那样一轮满月的。青春的美丽与珍贵，就在于它的无邪与无瑕，在于它的可遇而不可求，在于它的永不重回。

而今日的我，在怅然回顾的我，对造物的安排，除了惊讶与赞叹之外，还有一份在年轻的日子里所没能察觉到的，一份深深的信服与感激。

♥
席慕蓉情语
♥

◆ 成长的痕迹 ◆

在这世界上，很多事与物都会改变，而且改变得很快，改变得很大，因为，我已经开始提防起来了。每次在碰到那样的时刻的时候，心里就早已筑起一座厚厚的墙，把最柔弱的一处保持起来，竭力使自己不要受伤。几次之后，墙越筑越厚，在日子久了以后，竟然会忘了在自己的心中，曾经有过一处不能碰触的弱点了。

上了船以后，船慢慢往对岸过去。海风就一直吹着我的脸和我的衣裳，海鸟从船头掠过。我静静地凝视着对面的观音山，那对我逼近的山色，忽而碧绿，忽而灰蓝，忽而应淡紫，而每一种变化与每一种颜色都似相识。

是了！那就是一直萦绕在我心中的那种记忆和那种颜色，无法叙述、无法描绘也无人能相信的那种心事，还有，还有那在很年轻的时候就有的那种忧伤。

隔了那么多年，重来过渡，忧伤竟然仍然在那里。在暮色苍茫的渡口前，在静静地俯视着我的山峦之间，忧伤竟然仍然在那里等待着我。而那一刹那，我心里最柔弱的那一部分终于被触痛了，伤口重新裂开，热血迸出，泪如泉涌。

原来世间一切都可伤人。改变可以伤人，不变却也可以伤人。所有的一切都要怪那颗固执的怎样也不肯忘

记的心。

从此，这一处地方就变成了我的一种隐秘的疼痛，也因而更变成了一种隐秘的安慰。每当我想逃离永远堆积在眼前的工作的时候，每当我心里觉得非常疲倦的时候，我就很想一个人再去一次淡水。

想去走一趟那条长长窄窄的老街，想去再坐一趟渡船，再渡一次，渡我到对岸。

渡我到我的对岸。

有时候，对事物起了珍惜之心，常常只是因为一个念头而已。这个念头就是：——这是我一生中仅有的一次，仅有的一件。

然后，所有的爱恋与疼惜就都从此而生，一发而不可遏止了。而无论求得到或者求不到，总会有忧伤与怨恨，生活因此就开始变得艰难与复杂起来。

我自己的生命，我自己的一生，也是我只能拥有一次的，也是我仅有的一件啊！

那么，一切来的，都会过去，一切过去的，将永不

会再回来，是我这仅有的一生中，仅有的一条定律了。

那么，既然是这样，我又何必对某些事恋恋不舍，对某些人念念不忘呢？

既然是这样，为什么在相见时仍会狂喜，在离别后仍会忧伤呢？

我一直觉得，世间的一切都早有安排，只是，时机没到时，你就不能领会，而到了能够让你领会的那一刹那，就是你的缘分了。

有缘的人，总是在花好月圆的时候相遇，在刚好的时间里明白应该明白的事，不多也不少，不早也不迟，才能在刚好的时刻里说出刚好的话，结成刚好的姻缘。

而无缘的人，就总是彼此错过了。若真的能就此错过的话倒也罢了，因为这样的话，就如同两个一世也没能相逢的陌生人一样，既然不相知，也就没有得失，也就不会有伤痛，更不会有无缘的遗憾了。

遗憾的是那种事后才能明白的“缘”。总是在“互相错过”的场合里发生。总是在擦身而过之后，才发现，你曾经对我说了一些我盼望已久的话语，可是，在你说话的时候，我为什么听不懂呢？而当我回过头来在人群中慌乱地重寻你时，你为什么又消失不见了呢？

年轻时的你我已是不可再寻的了，人生竟然是一场有规律的阴错阳差。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一种成长的痕迹，抚之怅然，但却无处追寻。只能在一段过去的时光里，品味着一段又一段不同的沧桑。可笑的是，明知道演出的应该是一场悲剧，却偏偏还要认为，在盈眶的热泪之中仍然含有一种甜蜜的忧伤。

在这面突然出现的镜子前，我才发现：原来不管我怎样热爱我的生活，不管我怎样惋惜与你的错过，不管我怎样努力地要重寻那些成长的痕迹，所有的时候仍然都要过去。在一切的痛苦与欢乐之下，生命仍然要静静地流逝，永不再重回。

也许，在好多年以后，我唯一能记得的，就是在这列南下的火车上，在这面暗色的镜前，我颊上的泪珠所给我的那种有点温热又有冰冽的感觉罢。

在这世间，没有一件事情是轻松或者潇洒可以换来的。

生活是一种不断的竞争和自我超越，不管你是什么

身分，做什么工作都需要全部的投入，千万不要存在一种“客串”的心理，得过且过地混日子，那是最划不来的事了。

有一个方法可以让自己好看一点，就是尽量保持快乐的心境。

容貌是天生的，没办法改变，但风度却是后天培养出来的，只要我去做一定可以把自己训练成一个安静端庄的淑女，我应该会成功。

青春的美丽与珍贵，就在于它的无邪与无瑕，在于它的可遇而不可求，在于它的永不重回。

结婚不是从此只有两个人面对面，结婚应该是两个人牵手共同面对这个世界。

我认为一个男人，能赚钱来养家固然值得自豪，假